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JE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壹家壹品(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01)

自願公告

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所擁有資產的司法拍賣結果

本公告乃由壹家壹品(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附屬公司擁有的資產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在廣州市從化區人民法院(「法院」)的司法拍賣平台進行公開拍賣。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上述標的資產並無在上述拍賣中售出，原因為上述拍賣完結時並無收到任何出價。

本公司得悉，一項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擁有的同一批機器、設備、成品及原材料的新拍賣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在法院的司法拍賣平台進行。根據網上拍賣競投結果顯示，標的資產的最終拍賣價為人民幣5,525,119.84元，由投標者「孫壽延」作出。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自願作出，旨在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有關本集團之最新業務發展。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投資者如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專業顧問意見。

承董事會命

壹家壹品(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周子剛先生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秦煜泉先生、洪祖星先生及周子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鄧建初先生、陳俊榮先生及姚崇傑先生。

本公告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完整及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令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GEM網站<http://www.hkgem.com>內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ejeliving.com>內登載。